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1日至2024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7828613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8日

商 标

夹
关
厚
陈

申 请 人 四川省赵公山茶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万景二路155号1幢2单元15层1509号

代理机构 四川同赢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茶；绿茶；用作茶叶代用品的花或叶；速溶茶；白茶；非医用草本茶；茉莉花茶；黄茶；红茶；黑茶